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5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分别于2016年3月25日、4月2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境外收购，标的公司为境外上市公司，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进行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并在此基础上进行磋商谈判，制定完善方案。因相关程序仍在进行中，截止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6000万股A股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与综合评审结果的公告》，经公开征集和综合评审，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科投”）将以其下属一家新设的全资子公司作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浦东国资委”）拟转让的公司6000万股A股股份的预受让方。目前，浦东国资委正与浦东科投磋商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事宜。此次股份转让行为还需报相关政府与国资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浦东国资委与浦东科投能否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获得批准，以及股份转让最终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的目标公司为境外上市公司，与公司、浦东国资委和浦东科投均无关联关系，但不排除浦东科投参与本次海外收购的可能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一日